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79/1/Add.1
19 June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七十九次会议
2017年7月3日至7日，曼谷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执行委员会主席致开幕词。

2.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UNEP/OzL.Pro/ExCom/79/1 号文件载有执行委员会第七十九次会议的临时议程。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以 UNEP/OzL.Pro/ExCom/79/1 号文件所载临时议程为基础，并在必要时根据全体会议的口头修正，通过会议的议程。

(b) 工作安排

主席将向全体会议提出关于工作安排的建议。

3. 秘书处的活动

UNEP/OzL.Pro/ExCom/79/2 号文件介绍关于执行委员会第七十七次会议以来秘书处活动的报告。该文件并未包括第七十七次会议后为解决第 XXVIII/2 号决定所产生的与《基加利修正案》相关的第 77/59 号决定而开展的活动，以及 UNEP/OzL.Pro/ ExCom/78/2 号文件中所述对多边基金可能的额外捐助。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表示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2 号文件所载秘书处的活动。

4. 财务事项

(a) 收支情况

UNEP/OzL.Pro/ExCom/79/3 和 Corr.1 号文件提供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1 日联合国环境署记录的基金状况的信息。基金的余额为 61,984,255 美元，其中扣除了执行委员会所核准的直至并包括第七十七次会议的所有资金。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3 和 Corr.1 号文件所载财务主任关于捐款与资金发放情况以及关于期票和在 2015-2017 三年期选择使用固定汇率机制国家的信息的报告；

(b) 敦促所有缔约方尽早向多边基金全额缴纳捐款；以及

(c) 请主任和财务主任对三年期或更长时间未缴纳捐款的捐款缔约方继续做后续工作，并向第八十次会议作出汇报。

(b) 关于余额和资金供应情况的报告

UNEP/OzL.Pro/ExCom/79/4 号文件概述了各双边和执行机构提出，并经秘书处同意的财务调整方案。文件中包括项目完成后超过 12 个月仍持有结余的各双边和执行机构的项目的统计数据。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可供用于核准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项目提案的资源不足，包括建议一揽子核准的项目和供单独审议的项目，所申请总金额为73,147,205美元。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一) UNEP/OzL.Pro/ExCom/79/4号文件所载关于余额和资金供应情况的报告；

(二) 各执行机构退还第七十九次会议的资金净额1,856,059美元，其中包括-97,064美元，和开发计划署机构的支助费用-7,159美元；1,291,131美元，外加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署）的机构支助费用147,728美元，以及486,204美元，外加工发组织的机构支助费用35,219美元；

(三) 各双边机构退还第七十九次会议的资金净额203,182美元，包括177,992美元，外加意大利政府的机构支助费用23,139美元；以及1,837美元，外加西

班牙政府的机构支助费用214美元；并请财务主任跟踪意大利和西班牙政府的现金退还情况；

- (四) 开发计划署保有两年以前完成的项目的余额10,062美元，不包括支助费用；
- (五) 联合国环境署保有两年以前完成的13个项目的余额\$486,443美元，分别包括146,435美元和340,008美元的已承付和未承付的余额，不包括支助费用；
- (六) 工发组织保有两年以前年完成的两个项目的余额54,232美元，不包括支助费用；
- (七) 德国政府一个移交项目的未承付余额的总金额5,961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将与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如能得到执行委员会核准的话——的双边项目冲抵；以及
- (八) 日本政府保有一个已完成和两个“根据决定”项目的余额共计1,056,474美元。该数额分别包括已承付的238,124美元和未承付的818,350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
- (b) 请：
- (一) 各双边和执行机构不晚于第八十次会议退还两年前所有已完成项目的余额；
- (二) 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发放或取消执行委员会的完成项目和根据决定完成项目不需要的承诺额，并将余额退还第八十次会议；以及
- (三) 联合国环境署和日本政府将不再需要的未承付余额退还第八十次会议。

5. 国家方案数据和履约前景

UNEP/OzL.Pro/ExCom/79/5 和 Corr.1 号文件载有第 5 条国家履约的现状和前景（第一部分）；述及须接受缔约方关于履约的决定的第 5 条国家（第二部分）；并载有关于国家氟氯烃方案执行情况的数据的分析（第三部分）。

需要讨论的问题：

第一部分：第 5 条国家履约的现状和前景

- 毛里塔尼亚尚未完成修订其许可证号和配额制度以便纳入氟氯烃加快管制措施的过程
- 布隆迪尚未最后完成其正规的配额制度

第二部分：须接受履约决定的第 5 条国家

- 一个国家因尚未提交 2015 年第 7 条数据而未履约

第三部分：关于国家方案和氟氯烃实施情况的数据

- 2015 年国家方案报告和第 7 条数据之间的差异
- 修订国家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格式，以便纳入受《基加利修正案》管制的氢氟碳化合物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5和Corr.1号文件所载关于国家方案数据和履约前景的文件；
- (二) 有82个国家已提交2016年国家方案数据，其中75个国家利用了网上系统提交数据；
- (三) 关切地注意到截至2017年5月16日仍有62个国家未提交2016年国家方案数据，因此，秘书处无法就2016氟氯烃生产和消费情况提出分析；

(b) 请：

- (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署）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毛里塔尼亚政府修订关于加快淘汰氟氯烃的管制措施的许可证制度，以及布隆迪政府完成正式的氟氯烃配额制度的情况；
- (二) 秘书处写信致函尚未提交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国家方案数据报告的国家政府，敦促其立即提交报告；
- (三) 请相关的执行机构继续协助摩洛哥、尼日利亚和土耳其政府澄清2015年国家方案数据与第7条数据之间的数据差异问题，并向第八十次会议提出报告；以及

- (c) 又请秘书处根据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结果，修订国家方案数据报告，以便将受《基加利修正案》管制的氢氟碳化合物列入其中，并将其提交执行委员会第八十一次会议。

6. 评价

(a) **评价各执行机构落实 2016 年业务计划的业绩**

UNEP/OzL.Pro/ExCom/79/6 号文件介绍了各执行机构针对 2016 年业务计划中规定目标的业绩的量化评价，以及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进展报告和财务报告；对 8 项业绩指标的逐项趋势分析；以及根据国家臭氧机构干事所提供资料对执行机构的业绩进行的定性评估。

需要讨论的问题：

- 趋势分析显示，各执行机构 2016 年业绩的一些指标相比 2015 年没有提高
- 关于国家臭氧机构与工发组织的对话的报告
- 各国家臭氧机构及时提交对各执行机构定性业绩的评估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6号文件所载对各执行机构落实2016年业务计划的业绩的评价；
 - (二) 在总分100分中，所有执行机构2016年业绩的量化评估至少得到了68%；
 - (三) 趋势分析显示各执行机构2016年业绩的一些指标相比2015年没有提高；
- (b) 请工发组织与巴西、格鲁吉亚、伊拉克、肯尼亚和塞内加尔的国家臭氧机构就服务不甚满意的方面进行开放具有建设性的讨论，并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磋商的结果；以及
- (c) 鼓励各国家臭氧机构每年及时提交对协助其政府的执行机构的业绩进行的定性评估，同时注意到2016年在144个国家中仅有43个提交了调查问卷。

(b) 2017年监测和评价工作方案的修正（第77/7号决定(b)段）

UNEP/OzL.Pro/ExCom/79/7号文件介绍了对2017年监测和评价工作方案的修正案，以便纳入根据第77/7号决定(b)段对制冷维修行业进行的评价和相关预算和工作范围。

需要讨论的问题：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核准：

- (a) 根据第77/7号决定(b)段，在2017年监测和评价工作方案中列入对制冷维修行业进行评价的案头研究，预算为15,000美元，从而使2017年预算总额为158,484美元；以及
- (b) UNEP/OzL.Pro/ExCom/79/7号文件附件一所载制冷维修行业评价的工作范围。

7. 方案执行情况

(a)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进度报告

(一) 综合进度报告

UNEP/OzL.Pro/ExCom/79/8号文件汇编了关于存在执行问题的项目的信息，以及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在各自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进度报告中所提供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信息。报告中包括对执行2016年项目和自1991年以来积累项目的财政进度情况的摘要，以及秘书处提出的建议。附件一介绍了对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多边基金综合进度报告的分析。附件一的附录一提供了按国家分列的2016年项目执行情况的信息，附件一的附录二概述了国家一级所核准和发放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资金总额。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到：

- (a) UNEP/OzL.Pro/ExCom/79/8 号文件所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多边基金的综合进度报告；
- (b) 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在报告 2016 年活动方面所做的努力，并对此表示赞赏；以及
- (c) 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将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 112 个持续进行的项目或付款，包括各双边和执行机构的各单独进度报告的附件一中所载的 12 个执行有拖延的项目以及 100 个建议提交补充情况报告的项目。

(二) 双边机构

UNEP/OzL.Pro/ExCom/79/9 号文件概述了各双边机构执行 2016 年的项目和 1991 年以来积累项目的进展情况。文件还载有对存在问题（包括执行有拖延）项目的执行情况的审查，并确定了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存在未决问题的项目和一项建议。附件一中载列了存在未决问题的现行项目、概要、现状/问题和一项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具体建议。附件二中载有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各双边机构进度报告的全面分析。

需要讨论的问题：

- 要求两个执行有拖延的项目提交的报告
- 一个项目的补充情况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9号文件所载澳大利亚、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俄罗斯联邦和西班牙政府提交的进度报告，并对此表示赞赏；
 - (二) 各双边机构将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79/9号文件附件一所述执行有拖延的两个项目和建议提交补充情况报告的一个项目；以及
- (b) 核准 UNEP/OzL.Pro/ExCom/79/9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表格最后一栏所列关于存在具体问题的现行项目的建议。

(三) 开发计划署

UNEP/OzL.Pro/ExCom/79/10 号文件概述了开发计划署执行 2016 年项目和自 1991 年以来积累项目的进展情况。文件还载有对存在问题（包括执行有拖延的）项目的执行情况的审查，并确定了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存在未决问题的项目和一项总体建议。附件一中载列了存在未决问题的现行项目、一份概况和一项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具体建议。附件二中载有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开发计划署进度报告的全面分析。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协定的签署
- 核准资金发放率低的情况
- 完成或撤回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
- 提交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废物处置项目的详细报告（第 77/8 号决定(e)(一)段）
- 修改计划的项目完成日期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10号文件所载截至2016年12月31日开发计划署进度报告;
- (二) 开发计划署将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79/10号文件附件一所述执行有拖延的一个项目和建议提交补充情况报告的21个项目; 以及

(b) 核准 UNEP/OzL.Pro/ExCom/79/10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表格最后一栏所列关于存在具体问题的现行项目的建议。

(四)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署）

UNEP/OzL.Pro/ExCom/79/11 号文件载有联合国环境署执行 2016 年项目和自 1991 年以来积累项目的进展情况的概要。文件还载有对存在问题（包括执行有拖延）项目的执行情况审查，并确定了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存在未决问题的项目和一项建议。附件一中载列了存在未决问题的现行项目、一份概况和一项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建议。附件二中载有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国环境署进度报告的全面分析。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协定的签署
- 核准资金发放率低的情况
- 完成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11号文件所载截至2016年12月31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署）的进度报告;
- (二) 联合国环境署将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79/11号文件附件一所述执行有拖延的两个项目和建议提交补充情况报告的47个项目; 以及

(b) 核准 UNEP/OzL.Pro/ExCom/79/11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表格最后一栏所列关于存在具体问题的现行项目的建议。

(五) 工发组织

UNEP/OzL.Pro/ExCom/79/12 号文件概述了工发组织执行 2016 年项目和自 1991 年以来积累项目的进展情况。文件还载有对存在问题（包括执行有拖延的）项目的执行情况的审查，并确定了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存在未决问题的项目和一项建议。附件一中载列了存在未决问题的现行项目、一份概况和一项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建议。附件二中载有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工发组织进度报告的全面分析。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协定的签署
- 核准资金发放率低的情况
- 完成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
- 提交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废物处置项目的详细报告
- 修改计划的项目完成日期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12号文件所载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工发组织的进度报告；
- (二) 工发组织将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79/112号文件附件一所述执行有拖延的7个项目和建议提交补充情况报告的22个项目；以及

- (b) 核准 UNEP/OzL.Pro/ExCom/79/12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表格最后一栏所列关于存在具体问题的现行项目的建议。

(六) 世界银行

UNEP/OzL.Pro/ExCom/79/13 号文件概述了世界银行执行 2016 年项目和 1991 年以来积累项目的进展情况。文件还载有对存在问题（包括执行有拖延的）项目的执行情况的审查，并确定了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存在未决问题的项目和一项总体建议。附件一中载列了存在未决问题的现行项目、一份概况和一项供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建议。附件二中载有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世界银行进度报告的全面分析。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完成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13号文件所载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世界银行的进度报告；
- (二) 世界银行将向第八十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79/13号文件附件一

所述建议提交补充情况报告的9个项目；以及

- (b) 核准 UNEP/OzL.Pro/ExCom/79/13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表格最后一栏所列关于存在具体问题的现行项目的建议。

(b) 关于有特殊报告要求的项目的报告

UNEP/OzL.Pro/ExCom/79/14 号文件述及以往会议要求提供具体报告的项目和活动，以及需要执行委员会关注的项目和活动，包括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相关的进度报告（第一部分）；消耗臭氧层物质处置（第二部分）；冷风机项目（第三部分）；以及可行性研究（第四部分）。

第一部分：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

到期应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未提交的具体报告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关于未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的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敦促相关执行机构向第八十次会议提交古巴、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越南的待交的关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的报告。

退还销售为亚美尼亚的 SAGA 所购置设施所得余额（开发计划署）

需要讨论的问题：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到退还的销售亚美尼亚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下为 SAGA 所购置设备所得的 95,479 美元的余额。

智利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年度进度报告）（开发计划署）

需要讨论的问题：

- 没有 2015 年和 2016 年氟氯烃消费情况的核查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开发计划署提交的关于智利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执行情况的 2016 年进度报告；以及
- (b) 请开发计划署作为对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的要求的一部分，不晚于第八十次会议提交 2015 年和 2016 年氟氯烃消费情况核查。

中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开发计划署）

需要讨论的问题：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到由企业 **DunAn Environment** 公司通过开发计划署提交的承诺信函，其中保证由多边基金资助的生产线将继续只使用供资已根据第 77/21 号决定(c)段获得核准的技术来制造设备。

中国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世界银行）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世界银行提交的关于 HFC-23 转型/热解技术的技术援助活动以及调查利用最佳做法降低副产品 HFC-23 的产生率的情况报告；以及
- (b) 请世界银行向第八十次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实施 HFC-23 转型/热解技术的技术活动的现状的进度报告以及关于利用最佳做法降低副产品 HFC-23 产生率的研究的最终报告草案。

第二部分：消耗臭氧层物质处置项目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到期应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提交但未提交的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处置项目的报告以及根据第 77/8 号决定(e)(一)段进行的持续的报告工作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为加纳和格鲁吉亚提交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为尼泊尔提交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废物管理和处置试点项目的最终报告；
- (b) 邀请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在今后设计和执行类似的项目时，酌情注意到上文 (a)分段所述试点性消耗臭氧层物质处置示范项目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及
- (c) 请各双边和执行机构提交尚未完成的消耗臭氧层物质处置试点项目的最终报告，并将未向第八十次和第八十一次会议提交报告的项目的未动用余额退还第八十二次会议。

第三部分：冷风机项目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关于根据第 77/8 号决定(e)(二)段开展当前冷风机项目的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重申第 77/8 号决定(e)(二)段，并敦促各相关执行机构向第八十次会议提交关于所有作为具有具体报告要求的现行冷风机项目的报告；并不晚于 2018 年 6 月提交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以及不晚于 2018 年 12 月退还资金的余额。

第四部分：关于到期应提交但未提交的项目的其他报告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关于到期应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未提交的项目的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重申执行委员会的相关决定，并敦促各相关执行机构向第八十次会议提交以下具体报告：

- (a) 关于多米尼加共和国（Punta Cana）、埃及和科威特使用非实物技术的可行性研究；
- (b) 中国淘汰甲基溴生产的行业计划；以及
- (c) 利用多边基金所提供氟氯化碳生产行业的资金进行的研发项目（世界银行）。

(c) 2017 年综合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UNEP/OzL.Pro/ExCom/79/15 号文件概述了多年期协定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以及单个的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中所报告的结果，并概述了所吸取的经验教训。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到期应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未提交的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15 号文件所载 2017 年综合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 (b) 敦促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向第八十次会议提交到期应提交的多年期协定和单个的项目完成情况报告，如不提交，须说明不这样做的原因并提供提交时间表；
- (c) 敦促各牵头和合作机构密切协调，为各自在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中负责的那部分内容定稿，使牵头执行机构能够按照时间表提交报告；
- (d) 敦促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在提交项目完成情况报告时列入明确、精心编写和全面的经验教训；以及
- (e) 邀请多年期协定和单个项目编制和执行工作的所有参与方在编制和执行今后的项目时，考虑到从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中吸取的经验教训。

(d) 企业名录数据库的报告（第 77/5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9/16 号文件关于企业名录数据库的简要情况报告，以及关于与各双边和执行机构进行的关于在企业名录数据库中纳入涉及所有根据第 77/5 号决定获得多边基金资金的使用氟氯烃的企业的相关信息讨论。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16 号文件所载企业数据库目录报告（第 77/5 号决定）；以及
- (b) 注意到双边和执行机构将把多边基金协助下转换使用氟氯烃的企业的相关信息纳入企业数据库清单。

8. 业务计划

(a) 多边基金 2017-2019 年综合业务计划最新执行情况

UNEP/OzL.Pro/ExCom/79/17 和 Add.1 号文件介绍了根据第 77/27 号决定(b)段调整的 2017-2019 年综合业务计划的资源分配情况、2017 年业务计划的最新执行情况以及对 2015-2017 年三年期结束时剩余资源的预测。增编中载列了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和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相关的预先承付款项。

需要讨论的问题：

- 未列入2017-2019年业务计划的根据第78/3号决定(g)段提交的与氢氟碳化合物相关的活动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到：

- (a) UNEP/OzL.Pro/ExCom/79/17 和 Add.1 号文件所载 2017-2019 年业务计划的最新执行情况；
- (b) 根据第 78/3 号决定(g)段，制造业氢氟碳化合物相关活动中的 9,700,228 美元已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尚未列入 2017-2019 年业务计划；以及
- (c) 将印发一增编述及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新的第二阶段相关的预先承付款项。

(b) 付款申请提交的拖延

UNEP/OzL.Pro/ExCom/79/18 号文件介绍了：秘书处根据第七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付款申请提交的拖延的决定采取的各项行动；对未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各付款申请进行的分析；以及对已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嗣后撤回的付款申请的分析。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到期应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未提交的26个国家的41项附有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付款申请的活动
- 拖延的原因包括：政府决定；签署协定；没有核查报告；国家臭氧机构出现变动；以往付款中有足够的资金；以及（或）未满足20%资金发放的阈值；安全问题；以往付款申请的拖延；牵头机构没有准备好提交；以及未提交进度报告和（或）最终报告

- 4个国家提交了付款申请但嗣后撤回，原因是：没有进度报告和（或）核查报告；待签署协定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18号文件所载关于付款申请拖延提交的报告；
 - (二) 法国、德国和日本政府以及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署、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提交的关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付款申请提交拖延的信息；
 - (三) 在到期应提交的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付款申请相关的65项活动中，24项活动已按时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8项活动在与秘书处讨论后已撤回；
 - (四) 相关执行机构表示，到期应在2017年的第二次会议上提交的付款申请拖延提交以及撤回已提交的付款申请对履行《蒙特利尔议定书》没有影响或不可能有影响，并且没有迹象显示这些国家有不遵守《蒙特利尔议定书》管制措施的情事；以及
- (b) 请秘书处致函 UNEP/OzL.Pro/ExCom/79/18 号文件附件一所列各国政府，说明就拖延提交付款申请作出的决定。

9. 项目提案

(a) 项目审查期间所查明问题概览

UNEP/OzL.Pro/ExCom/79/19 号文件：载有四个章节：对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的项目和活动的数量的分析；项目审查进程中查明的问题；提交供一揽子核准的项目和活动（包括低消费量国家遵守其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协定情况的核查报告）；以及供单独审议的投资项目。文件还向执行委员会通报了对体制强化延长申请的审查；在未提交核查报告或未满足具体条件之前撤回的资金；以及提交第七十九次会议但嗣后撤回的项目和活动。

需要讨论的问题：

- 根据第78/3号决定(g)段提交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的投资项目
- 确保多边基金所资助的全部淘汰制造行业的氟氯烃工作的可持续性的管制措施

根据第 78/3 号决定(g)段提交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的投资项目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参照第 78/3 号决定(g)段，考虑孟加拉国和哥伦比亚用 R-600a 替换使用家用制冷制造中所使用的 HFC-134a 的投资项目，以及编制逐步减少中国、厄瓜多尔、黎巴嫩、墨西哥、越南的氢氟碳化合物的投资/示范项目的资金申请，同时指出，本三年期内没有为这些活动拨款。

确保多边基金所资助的全部淘汰制造行业的氟氯烃工作的可持续性的管制措施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请各双边和执行机构以及第 5 条国家在编制为制造行业全面淘汰氟氯烃计划申请资金时，纳入必要的管制措施，以确保该行业氟氯烃全面淘汰的可持续性，

包括禁止具体行业进口和（或）使用氟氯烃的政策。

一揽子核准

低消费量国家遵守其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协定的核查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请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在其提交第八十次会议的各自工作方案的修正案中，纳入给以下第 5 条国家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核查报告的供资，金额为 30,000 美元（外加机构支助费用）：伯利兹、博茨瓦纳、科摩罗、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加蓬、几内亚比绍、阿曼、帕劳、萨摩亚、所罗门群岛、苏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多哥和汤加。

提交供一揽子核准的项目和活动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按照最后报告附件[]所示供资金额核准提交供一揽子核准的项目和活动，以及相应项目评价文件中所列条件或规定和执行委员会对各项目附加的条件；同时注意到阿富汗政府与执行委员会的协定已根据既定的氟氯烃履约基准作了更新，以及德国政府也将该组成部分移交工发组织；以及伯利兹政府与执行委员会的协定已根据既定的氟氯烃履约基准作了更新。
- (b) 决定，就与体制强化延长相关的项目而言，一揽子核准包括核准最终报告附件[]中所载将要通知受援国政府的意见。

(b) 双边合作

UNEP/OzL.Pro/ExCom/79/20 号文件概述了各双边机构提出的 3 项申请，以及根据 2017 年双边合作的最高可用资金的额度获得核准的资格。文件交叉引用了相关文件，其中包括关于双边合作申请的讨论，并载有关于双边合作年份分配的建议。

需要讨论的问题：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请财务主任在第七十九次会议核准的双边项目冲抵如下费用：

- (a) 在德国 2015-2017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抵充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以及
- (b) 在意大利 2017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抵充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

(c) 工作方案

(一) 开发计划署 2017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9/21 号文件载有 9 项活动，其中包括供在议程项目 9(a)下考虑一揽子核准的 3 项体制强化项目延长申请，一项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项目编制申请和一项编制核查报告的技术援助申请；以及 4 项供单独审议的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的项目编制的申请。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参照根据议程项目9(a)提供的指导审议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在其讨论关于项目审查期间所查明问题的概述的文件（UNEP/OzL.Pro/ExCom/79/19）中所述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提案的背景下，审议UNEP/OzL.Pro/ExCom/79/21号文件表1所列编制制造业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的提案。

(二) 联合国环境署 2017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9/22号文件载有9项活动，包括供在议程项目9(a)下考虑一揽子核准的8项体制强化项目延长申请和1项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的项目编制的申请。

需要讨论的问题: 无

(三) 工发组织 2017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9/23号文件载有8项活动，包括供在议程项目8(a)下考虑一揽子核准的2项体制强化项目延长申请；一个国家的两项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项目编制活动；以及4项供单独审议的编制制造业氢氟碳化合物相关示范项目的申请。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参照根据议程项目9(a)提供的指导审议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在其讨论关于项目审查期间所查明问题的概述的文件（UNEP/OzL.Pro/ExCom/79/19）中所述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提案的背景下，审议UNEP/OzL.Pro/ExCom/79/23号文件表1所列编制制造业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的提案。

(d) 审查履约协助方案的总体结构（第 77/38 号决定(c)段）

UNEP/OzL.Pro/ExCom/79/24号文件没有印发。

需要讨论的问题:

- 联合国环境署要求，本报告连同应于第八十次会议上提交的2018年履约协助方案工作方案一道提交

(e) 投资项目

UNEP/OzL.Pro/ExCom/79/19号文件载有议程项目9(e)下供单独审议的项目清单（见下表）。

需要讨论的问题: 各项目都应考虑予以单独核准。项目说明、秘书处的评价和建议可查阅下表中所列相关国家的项目文件。

提交供单独审议的项目

国家	项目	机构	执委会	问题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安哥拉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次付款	开发计划署	79/26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阿根廷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次付款	工发组织(牵头)/世界银行/意大利	79/27*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埃及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次付款	工发组织(牵头)/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署/德国	79/32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中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中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执行委员会和中国政府的协定草案	开发计划署(牵头)/联合国环境署/工发组织/世界银行/德国/意大利/日本	79/30	提交价值 500 万美元以下的付款申请的处罚条款和期限 机构支助费用
淘汰氟氯烃的单独投资项目				
墨西哥	挤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板用途中淘汰氟氯烃	开发计划署	79/36	使用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灵活条款，重新分配聚氨酯泡沫塑料的节省，让两家聚苯乙烯企业转型使用 HFO-1234ze。禁止聚苯乙烯泡沫塑料制造中使用氟氯烃
淘汰氢氟碳化合物的单独投资项目				
孟加拉国	Walton Hitech 工业公司 (“Walton”)家用冰箱制造设施的 HFC-134a 转型使用异丁烷作为制冷剂的示范，以及压缩机制造设施由使用 HFC-134a 的压缩机转型为使用异丁烷的压缩机的示范	开发计划署	79/28	根据第 78/3 号决定(g)段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项目
哥伦比亚	Mabe 家用冰箱制造中由使用 HFC-134a 转为使用异丁烷	开发计划署	79/31	根据第 78/3 号决定(g)段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项目

* 文件还包括供一揽子核准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的一个付款申请。

10. 行政费用体制及其核心单位供资预算审查报告（第 75/69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9/43 号文件概述了联合国系统下的行政费用和多边基金下的行政费用；履约协助方案以及工发组织、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核心单位目前所使用的报告格式，以及建议的修订格式；对 2018-2020 年三年期行政费用机制的展望，包括改变机构支助费用的数额对于多边基金 2018-2020 年业务计划中的两个最大的项目的影响。文件包括意见和一项建议。附件一至四分别载列了：多边基金行政费用机制摘要；报告行政费用的建议修订格式；对行政费用机制及其核心单位资金预算的审查的职责范围；以及行政费用研究调查问卷。

需要讨论的问题：

- 是否维持现行的行政费用机制
- 修订各执行机构核心单位的报告格式

- 2018-2020年及以后年份各执行机构行政费用的数额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44 号文件所载关于行政费用机制及其核心单位资金预算（第 75/69 号决定(b)段）的审查的成果；
- 注意到各执行机构通过为收集关于行政费用的信息而编制的调查问卷提供的信息，并对此表示赞赏；
- 考虑维持多边基金 2018-2020 年三年期现行的行政费用机制，并定期审查这一与今后几个三年期有关的机制；
- 请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利用本文件附件二所载修订格式提交其核心单位资金年度报告；以及
- 请秘书处继续监测行政费用机制，并酌情向执行委员会作出汇报。

11. 与《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有关的事项：

- 向多边基金提供额外捐款的现况（第 78/1 号决定(c)段）**

UNEP/OzL.Pro/ExCom/79/44 号文件提供资料说明一些捐助国认捐额外捐款的情况，捐款的目的是根据第 78/1 号决定(c)段为落实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提供快速启动支助。

需要讨论的问题：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44 号文件所载财务主任关于额外捐款现况的报告；
- 还赞赏地注意到已有非第 5 条国家交付捐款，为淘汰氢氟碳化合物提供快速启动支助；以及
- 请财务主任将用于快速启动支助的额外捐款情况同对多边基金的其他认捐款分开，单独报告给执行委员会第八十次会议。

- 全面分析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物的调查结果（第 74/53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9/45 和 Corr.1 号文件系根据第 74/53 号决定(h)段编制，概述了 2017 年 5 月 8 日之前提交的 57 份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的报告（核准报告数目为 127 份）；概要说明了所使用的方法；秘书处的一般性意见；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特别是与氢氟碳化合物相关的替代品）的初步信息，以及按行业和次级行业分列的消费量分布情况；关于直至 2030 年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预测；以及一项建议。文件的附件一载列了关于来自 57 个第 5 条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的信息表格，附件二提供了拥有开展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的核准资金的第 5 条国家清单。

需要讨论的问题:

- 2017年9月18日之前提交尚未提交的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45 和 Corr.1 号文件所载对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结果的全面初步分析;
 - (b) 敦促各双边和执行机构与相关第 5 条国家合作, 完成并不晚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提交所有待交的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 同时指出, 尚未提交第八十次会议的调查的未动用余额应根据第 78/2 号决定(c)段退还第八十一次会议; 以及
 - (c) 请秘书处向第八十次会议提交一份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调查结果的最新全面分析, 将不应晚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提交秘书处的各份报告列入其中。
- (c) 制订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的费用准则**

(一) 供资标准草案 (第 78/3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9/46 号文件系根据第 78/3 号决定编制, 分为三个章节, 每一章节均参考了 UNEP/OzL.Pro/ExCom/78/5 号文件中对第 XXVIII/2 号决定的相关要素作说明出的相关段落, 以及 UNEP/OzL.Pro/ExCom/78/11 号决定中反映第七十八次会议的讨论的段落: 第七十八次会议上未能达成共识的总总体原则和时限; 关于第 XXVIII/2 号决定中第七十八次会议对之具有共同理解的具体要素的进一步讨论; 以及建议。附件中载有: 第七十八次会议结束时形成的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费用准则模板草案; 执行委员会成员在议程项目 6(a)(一)下就供资标准草案进行的讨论; 以及关于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费用准则的第 78/3 号决定。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审议第5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的费用准则草案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9/46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的供资标准草案;

关于总体原则和时间表

- (b) 编制提交 2018 年缔约方第三十次会议的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消费和生产供资准则, 并于嗣后尽快定稿, 同时亦顾及各缔约方提供的意见和资料;
- (c) 同意根据第 XXVIII/2 号决定第 11 段, 执行委员会主席就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问题作出报告:
 - (一) 向缔约方第二十九次会议报告执行委员会在编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供资费用准则方面取得的进展;

- (二) 向缔约方未来的会议报告执行委员会的审议导致已提交执行委员会的一项国家战略或一项国家技术选择方案改变的情况；
- (d) 商定第 5 条国家获得多边基金资金、而不是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消费量的扶持活动的以下先决条件：
- (一) 批准、接受或加入《基加利修正案》；
- (二) 制定可持续总体削减氢氟碳化合物消费的商定起点，但有一项谅解，即：应从国家的起点中扣除执行委员会可能核准的任何项目所产生的任何氢氟碳化合物的淘汰；
- (e) 在多边基金的协助下建立的第 5 条国家的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机构和产能，应尽可能酌情用于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
- (f) 同意多边基金现有资助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的政策和准则将适用于资助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除非执行委员会另有决定；

关于第 XXVIII/2 号决定中第七十八次会议对之具有共同理解的要素

- (g) 注意到第 13 段所载第 XXVIII/2 号决定中关于使缔约方能选择其自身战略和优先行业和技术执行灵活度的要素的案文；关于符合资格产能的截止日期的第 17 段；关于第二和第三次转型的第 18 段；以及关于消费制造业的符合资格的增支费用的第 15(a)段均已移至 UNEP/OzL.Pro/ExCom/79/46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费用准则模板草案中；

关于氢氟碳化合物消费和生产的持续总体削减

- (h) 将第 XXVIII/2 号决定的第 19 段纳入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费用准则草案的相关章节；
- (i) 使用[执行委员会将要建议的]以下确定持续总体削减氢氟碳化合物消费和生产的起点的方法，同时指出，该起点应以[二氧化碳当量和（或）公吨]表示；

关于符合资格的增支费用

消费制造业

- (j) 注意到第(k)至(n)段取代第 78/3 号决定(g)和(h)段；
- (k) 考虑在不妨碍采用不同种类技术的情况下，核准仅限于制造业的数目有限的氢氟碳化合物相关项目，以便让委员会能够获得经验，了解可能与在第 5 条国家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有关的增支资本费用和增支经营费用，但有一项谅解，即：
- (一) 任何提交项目的第 5 条国家都应该批准了《基加利修正案》，或向多边基金秘书处提交了正式信函，表示该国政府打算批准该《修正案》；
- (二) 在纽约联合国总部托存图书馆收到批准、接受或加入的文书之前，将不再向任何提交项目的第 5 条国家提供进一步的资金；

- (三) 因项目而减少的任何氢氟碳化合物数量应从起点数量中扣除；
- (四) 潜在的项目应列入各双边和执行机构 2018 年至 2020 年业务计划，以便提交第八十次会议，或列入 2019 年至 2021 年业务计划，以便提交 2018 年的最后一次会议；
- (五) 应优先考虑与空调和制冷制造业相关的项目提案，其他制造业的项目提案应在个案基础上进行审议；
- (六) 已提交项目应考虑适当的地域分配；
- (七) 项目应不迟于获得核准后两年内全面实施；相关的项目完成情况报告应全面地提供关于转型期间发生的符合资格的增支资本费用和增支经营费用的详细信息；任何剩余资金均应根据项目提案在项目完成日期后一年内退还给多边基金；
- (八) 将为这些项目提案提供总共 [美元待定] 的资金，其中包括项目编制和机构支助费用；
- (l) 与在氟氯烃淘汰活动中进一步避免产生氢氟碳化合物体的机会有关的费用和节省，以及如何处理这些费用和节省；
- (m) 考虑是否请秘书处开展以下额外工作：
 - (一) 为[第八十一次会议]编制一份文件，通过表格概述迄已核准的消费制造业的项目，并在其中列入关于所使用技术、所核准增支资本费用和增支经营费用、成本效益以及所吸取教训，其中包括无法选择低全球升温潜能值技术的情况；
 - (二) 为[第八十一次会议]编制一份文件，汇编关于多边基金迄已核准的技术援助活动的各种类型的信息，包括核准的资金数量；
- (n) 收集额外的信息以便确定转型所涉增支资本费用和增支经营费用通过[请秘书处进行审查，与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协商/征求独立专家的意见，职权范围待定/编制按行业分列的转型所需主要设备项目清单及其可能的费用]；

化工生产行业

- (o) 根据第 XXVIII/2 号决定第 15(b)段，将下列费用类别定为有资格获得资金，并将其纳入与执行委员会第七十九次会议报告[附件 ##]中所载化工生产行业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相关的成本计算：
 - (一) 因生产设施停产/关闭及减产遭受的利润损失；
 - (二) 对失业工人的补偿；
 - (三) 拆除生产设施；
 - (四) 技术援助活动；

- (五) 与生产低全球变暖潜值或零全球变暖潜值的氢氟碳化合物替代品相关的研发，以降低替代品的费用；
 - (六) 专利和设计的费用或专利使用费的增支费用；
 - (七) 在技术上可行并具有成本效益的情况下生产低全球变暖潜值或零全球变暖潜值的氢氟碳化合物替代品的设施转型费用；
 - (八) 通过减少流程中排放率、从废气中销毁、或收集并将其转化为其它环境安全化学品的的方式，减少 HCFC-22 生产工艺的副产品 HFC-23 排放的费用。此种费用应由多边基金供资，以履行《修正案》中规定的第 5 条缔约方的义务；
- (p) 考虑是否继续讨论生产行业的费用准则，或请化工生产分组进行讨论并在确定准则草案后向执行委员会作出汇报；

制冷维修行业

- (q) 根据第 XXVIII/2 号决定第 15(c)段，将下列费用类别定为有资格获得资金，并将其纳入与执行委员会第七十九次会议报告[附件 ##]中所载制冷维修行业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相关的成本计算：
- (一) 提高认识活动；
 - (二) 政策制定和实施；
 - (三) 认证方案和对技术员进行替代品的安全处理、良好做法和安全的培训，包括培训设备；
 - (四) 培训海关官员；
 - (五) 防止氢氟碳化合物的非法贸易；
 - (六) 维修工具；
 - (七) 制冷和空调行业的制冷剂测试设备；
 - (八) 氢氟碳化合物的再循环和回收；
- (r) 请秘书处[顾及高级监测和评价干事的评价结果，并]与各国双边和执行机构合作，为未来的一次会议编制一份关于与制冷维修行业相关的所有问题的初步文件，同时考虑到：
- (一) 以往的政策文件、案例研究和监测和评价审查，各双边和执行机构为编制和实施培训和技术援助方案所开展的工作，特别是履约协助方案同世界公认的培训和认证机构建立的伙伴关系；
 - (二) 利用为制冷维修行业核准的现有资金进行的以下分析：第 5 条国家现有产能以及如何将这些产能用于氢氟碳化合物的逐步减少；受资助的回收、再

循环和再生活动的成果及其在减少制冷剂排放方面的潜力；以及私人部门（如设备、部件和制冷剂供应商）在维修行业引入和采用低全球升温潜能值技术方面的参与程度；以及

- (s) 请秘书处[顾及高级监测和评价干事的评价结果，并]与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合作，为未来的一次会议编制一份初步文件，探讨编制海关官员和制冷和空调维修技术员的成套具体模块需要列入的主要内容，作为多边基金所提供第 5 条国家培训方案的基础，其中包括费用和执行模式；

关于其他费用

- (t) 将第 XXVIII/2 号决定第 25 段纳入执行委员会第七十九次会议报告[附件 ##]中所载制冷维修行业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费用准则模板草案的相关章节；

关于能效

- (u) 将第 XXVIII/2 号决定第 22 段纳入执行委员会第七十九次会议报告[附件 ##]中所载制冷维修行业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费用准则模板草案的相关章节；
- (v) 为[第八十一次会议]编制一份有关与在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时保持和（或）提高低全球升温潜能值或零全球升温潜能值替代技术和设备相关的问题的文件，其中应包括：
 - (一) 维持和（或）提高制冷和空调设备制造和维修的能效的增支费用，包括就地制造；
 - (二) 与提高制冷和空调行业的能效相关的偿还期和经济实惠；
 - (三) 可能的供资模式，包括与其他国际和国际性机构共同融资的运营模式，以保持和（或）提高能效和解决制冷和空调行业的相关挑战；
 - (四) 编制最低能效标准的各项要求，包括测试和核证设备的能效；
 - (五) 第 5 条国家所需要的支持和监测能效提高的体制和管制框架，包括制冷和空调维修行业的体制和管制框架；
 - (六) 在编制文件时，考虑欧洲联盟关于能效、生态设计、建筑的能源效益以及工业排放方面的 4 项减少欧洲温室气体排放指令，以确定最佳现有技术；
- (w) 考虑是否为秘书处划拨 [美元待定]以完成上文(v)段所述任务；

关于解决安全的能力建设

- (x) 注意到解决安全问题的能力建设在消费制造和制冷维修行业的范围内处理；

关于处置

- (y) 考虑是否在未来一次会议上进一步讨论与处置相关的事项；以及

关于附件 F 所列享受高环境温度豁免的物质的资格

- (z) 将第 XXVIII/2 号决定第 35 段纳入本报告附件一所载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费用准则模板草案的相关章节。

(二) 扶持活动准则草案（第 78/4 号决定(a)段）

UNEP/OzL.Pro/ExCom/79/47 号文件在第七十八次会议上提供的信息的基础上，进一步说明了多边基金成立以来核准的扶持活动，以及国家一级利益攸关方的角色和责任，特别是国家臭氧机构的角色和责任。文件就实施这些活动的顺序提出了建议，并就根据《基加利修正案》何时需要实施这些活动提出了建议。

需要讨论的问题：

- 准则草案
- 扶持活动支助的顺序和时机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 (一) UNEP/OzL.Pro/ExCom/79/47 号文件所载扶持活动准则草案；
- (二) 马里、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和卢旺达批准了《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并对此表示赞赏；
- (b) 邀请各国家臭氧机构在其授权和现有能力范围内，考虑启动 UNEP/OzL.Pro/ExCom/79/47 号文件第 18 段和第 20 段所列的各项活动；以及
- (c) 根据 UNEP/OzL.Pro/ExCom/79/47 号文件所载信息，考虑逐步减少氢氟碳化合物扶持活动的适当时间安排。
- (d) **与副产品三氟甲烷（HFC-23）的控制技术相关的关键问题（第 78/5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9/48、Corr.1、Corr.2 和 Add.1 号文件载有第 78/5 号决定(f)段要求提供的信息，此份最新文件中包括了取自 UNEP/OzL.Pro/ExCom/78/9 号文件用作参考的信息，分为以下五个部分：第 78/5 号决定(f)(四)段要求的当前 HCFC-22 的生产量和 HFC-23 的排放量以及关于管理做法的信息（第一部分）；第 78/5 号决定(f)(一)段要求的与关闭生产 HCFC-22 的周期生产工厂的费用相关信息（第二部分）；第 78/5 号决定(f)(二)段要求的支持管制和监测 HFC-23 排放的政策和条例以及维持第 5 条国家这些措施的要求（第三部分）；第 78/5 号决定(f)(三)段要求的对控制 HFC-23 排放方法的进一步分析（第三部分）；以及第 78/5 号决定(f)(四)和(五)段要求的关于监测 HFC-23 排放的备选办法的信息，包括关于《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规定的核准监测方法（第五部分）。四个附件中载有：第 78/5 号决定；清洁发展机制规定的 19 个 HFC-23 设施的消耗品和废物的利用和成本；各缔约方根据第 78/5 号决定(d)段提供的信息；以及监测副产品 HFC-23 的方法。

需要讨论的问题:

- 是否考虑:
 - 为希望关闭 HCFC-22 周期生产工厂以确保一俟其批准《基加利修正案》后遵守该修正案的管制措施的国家关闭这些工厂供资的资格
 - 请希望关闭其周期生产工厂的各国政府提交第 19/36 号决定所要求的数据
 - 请秘书处聘请一独立咨询人, 对销毁 HFC-23 的费用以及相应地划拨必要的预算的问题进行一次案头研究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关于与副产品三氟甲烷 (HFC-23) 的控制技术相关的关键问题的 UNEP/OzL.Pro/ExCom/79/48、Corr.1、Corr.2 和 Add.1 号文件;
- (b) 赞赏地注意到阿根廷、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德国、印度、]日本、大韩民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以及欧洲联盟、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一家氟基化学品生产商以及一独立研究和咨询组织提供的与副产品 HFC-23 相关的信息; 以及
- (c) 是否考虑:
 - (一) 审议为希望关闭 HCFC-22 周期生产工厂以确保一俟其批准《基加利修正案》后遵守该修正案的管制措施的国家关闭这些工厂供资的资格;
 - (二) 请希望关闭其周期生产工厂的各国政府提交第 19/36 号决定所要求的数据; 以及
 - (三) 请秘书处聘请一独立咨询人, 对销毁 HFC-23 的费用以及相应地划拨必要的预算的问题进行一次案头研究。
- (e) **氢氟碳化合物消费量基准年在 2020 至 2022 年之间的第 5 条国家为开展扶持活动获取额外自愿捐款的程序**

UNEP/OzL.Pro/ExCom/79/49 号文件中载有 UNEP/OzL.Pro/ExCom/78/10 和 Corr.1 号文件, 该文件说明了符合资格的第 5 条国家为促进执行《基加利修正案》的快速启动行动将要开展的扶持活动的可能程序, 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了这些程序。秘书处的说明概述了第七十八次会议上对所附文件的讨论。

需要讨论的问题:

- 执行《基加利修正案》的快速启动行动要求开展的扶持活动
- 分配额外资金的供资模式
- 特别业务计划, 包括为获得一些捐助国认捐的额外捐款以便开展扶持活动的资金申请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关于氢氟碳消费量基准年度在 2020 年至 2022 年的第 5 条国家获得扶持活动

额外捐款的程序草案的 UNEP/OzL.Pro/ExCom/78/10 号文件：

- (b) 考虑：
- (一) 文件所载的扶持活动是否就是执行《基加利修正案》所需的快速启动行动；
 - (二) 文件中描述的可能的供资方式是否可用于在第 5 条（第一类）国家之间分配额外资金；以及
 - (三) 请各双边和执行机构严格按照提交业务计划相同的要求，编制一份特别业务计划，其中载有第 5 条（第一类）国家获得一组捐助国向多边基金所提供的额外捐款以便开展扶持活动的资金申请。

12. 化工生产行业分组的报告

UNEP/OzL.Pro/ExCom/79/50 号文件将于第七十九次会议期间印发，并将提供化工生产分组在执行委员会会议的间隙举行的会议的报告。文件将说明分组审议临时议程、氟氯烃生产行业准则草案、中国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的情况，以及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氟氯烃生产行业进行一次技术审计的请求。

13. 其他事项

商定的列入议程项目 2(a)的实质性事项将在该议程项目下审议。

14. 通过报告

执行委员会将收到供其审议和通过的第七十九次会议的报告草案。

15. 会议闭幕

预期会议将于 2017 年 7 月 7 日星期五闭幕。
